

企业标准，形成一套《长恨歌》标准化管理体系，探索推动标准化陕西旅游演艺管理高质量发展新路径。<sup>①</sup>

### （五）提升温度，满足文旅服务新需求

陕西进一步明确文旅产业发展方向目标，优化文旅产业营商环境，加快构建和完善文旅产业政策体系，系统整合现有文旅产业政策，为文旅产业发展提供强大的政策支撑。《陕西省打造万亿级文化旅游产业实施意见（2021-2025年）》提出，力争到2025年，文化强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，现代文化旅游产业体系更加健全，产业总收入突破1万亿，增加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突破10%，年接待国内外游客突破9亿人次，建成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世界级旅游目的地、国际文化旅游中心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需要。

2023年，西安印发《西安市关于让文物活起来 扩大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的实施方案》，提出创新释放博物馆新活力，探索智慧化、多元化新场景。做好西安城墙景区、易俗社文化街区、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等文化消费新空间和博物馆延时开放工作，打造“博物馆之夜”等夜间产品。推动流动博物馆走进商场、地铁、街区等城市公共空间，培育博物馆游、文化遗产游、考古研学游、红色主题游、民俗文化游等体验式、沉浸式新场景。持续实施文化惠民工程，充分发挥博物馆的社会教育功能，鼓励更多的人参与其中。2023年，曲江新区印发《曲江新区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《西安曲江新区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等政策措施，从数字经济企业培育、科技平台建设、文化科技融合等多个方面对企业给予支持，鼓励文化科技产业高质量、加速度发展。

## 陕西文旅产业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发展存在问题

当前，陕西文旅产业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发展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。

### （一）文旅产业融合程度仍然不深

陕西文旅资源挖掘和文旅产品开发还不充足，总体上还缺乏有深度、全方位、全产业链的实质性融合。产业链上下游拓展延伸不足，文旅产业新业态培育依旧较少，产业结构有待转型升级。相较于发达省份，陕西文旅产业创新创业孵化条件和配套滞后，对优质文旅产业发展资源的吸引力明显不足。文旅产品供给还不够充分，智能型、沉浸式文旅新业态、新场景、新产品还不够丰富。具有国际国内重大影响力的文旅品牌还不多，文旅产业开发利用还有很大空间，还需要开发更多特色鲜明的文旅产品。

### （二）文化科技研发创新能力依旧薄弱

作为文化科教大省，陕西具有较强的文化、教育、科

技资源优势，数字文化产业发展仍需深入，数字文化产品潜在市场大，各方面条件还需完善，产业发展的机遇和挑战并存。文化科技创新属于分散创新阶段，仅限于少部分门类和部分，跨行业、跨部门、跨领域的多项协同创新能力依旧不强。文化技术装备和软件研发的生产能力依旧偏低。以文化制造业为例，文化制造业新产品开发项目数增长速度缓慢，2021年仅为2013年的2.86倍。

### （三）文化科技创新要素欠缺

科技、人才是创新创业活动中最活跃的要素。陕西科技、人才和金融要素的集聚度整体偏低，技术能力佳、高成长型、文化科技型企业 and 独角兽企业数量太少。此外，数字技术人才短缺不仅涉及文艺演出、民间艺术等传统行业，也涉及新兴文化产业，尚不能为文旅产业新业态新场景提供更好的支撑作用。

## 陕西文旅新业态新场景新思路发展路径

实现文旅新业态新场景新思路快速发展，陕西需在统筹布局、科学规划上下功夫，进一步聚焦区域均衡发展、全域联动，推进文旅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，大力发展文旅产业新质生产力，提升文旅产业发展能级，深入打造文旅产业新场景、新业态、新体验，推动文旅市场规范有序发展。

### （一）夯实文旅产业发展基础，加快培育文化科技融合创新载体

加大文化科技融合市场主体培育力度，充分发挥文旅企业在强链、延链、补链中的作用。做大做强做优国有文旅企业，培育更多陕西文旅龙头企业。按照“产业链+市场主体”培育模式，梯度培育文旅产业链主企业、专精特新企业、中小微企业“三类市场主体”。大力支持科技型文化企业发展，鼓励科技企业与大中型文化企业开展深度合作交流，加强科技特派员对文化科技型企业的技术支持。以数字技术、应用技术创新推动陕西文化产品创新、产业模式创新、产业业态创新。主动对接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粤港澳大湾区等头部文旅企业、上市公司，推动建设一批重大文旅项目和标志性文旅项目。

加快文化科技融合示范园区、示范基地建设。按照《陕西省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认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为更多文化企业提供更加舒适的创新创业环境及全链条、一站式的创业服务，加快文化产业园区创业孵化基地建设。鼓励和支持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、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，突出陕西新闻出版、广播影视、文化艺术、创意设计、文化旅游等业态发展优势，有效发挥产业集群效应。